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现向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渤海银行、恒丰银行、浙商银行、大连银行、北京银行、中原银行、郑州银行和河南省农信联社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60 亿元等值人民币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本、外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进出口押汇等日常其他贸易融资业务），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的融资合同和融资所需要的担保合同及相关文件的权力。本决议有效期为三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通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永通公司拟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永通公司高炉部分设备、20 万吨铸管生产线部分设备、烧结机环境提升系统部分设备，能源综合利用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融资期限为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通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永通公司拟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永通公司高炉部分设备、20 万吨铸管生产线部分设备、烧结机环境提升系统部分设备，能源综合利用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融资期限为 3 年。

公司拟为永通公司以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安钢集团冷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冷轧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冷轧公司拟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冷轧公司连退镀锌及酸轧机组部分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融资期限为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钢集团冷轧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冷轧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冷轧公司拟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冷轧公司连退镀锌及酸轧机组部分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融资期限为 3 年。

公司拟为冷轧公司以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